

##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通知全体监事，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4 点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张志贤先生主持，经过充分讨论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监事会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信息披露准则的要求，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：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，切实履行了各项决议，其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公司本着审慎经营的原则，完善了部分内部控制制度；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：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真实准确、客观公正的。

3、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8 年度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15,318,228.49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12,610,411.88 元，减去 2018 年度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 5,738,862.83 元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1,553,320.56 元。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将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公司监事认为：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公平、公正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201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，是公司在结合 2018 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基础上，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进行了科学、合理的预计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根据财政部、证监会等五部委等联合制定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18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经我们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：该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3 月 29 日